

证券代码：839732

证券简称：力博医药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0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玉平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代表管理层向董事会作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公司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公司拟定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21,497,308.0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25,671,091.88 元。

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如下：公司总股本为 37,675,8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37,675,8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56,513,7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根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

2.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信息披露计划，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授权公司高级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请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拟代理销售关联方的产品，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向关联方出租房产、收取水电费用于其日常经营。预计 2026 年度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97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玉平、胡炜、陈芳芳、汪洁晶、王布强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人民币不超过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 年。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 2026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拟向银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根据银行要求，拟以公司信用或自有不动产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

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高级管理层全权办理与上述授信相关的一切事项。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开时间定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